

情侣“设套”诈骗堂妹 101 万元

骗得的财物挥霍一空 已被警方依法刑拘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赵飞 张婧)一对情侣自导自演“双簧戏”,合伙诈骗亲友 101 万元,桐城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接警后 24 小时侦破该起传统接触式诈骗案件。9 月 18 日,记者了解到,犯罪嫌疑人溥某、方某某均已被桐城警方依法予以刑事拘留,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9 月 12 日,桐城市公安局刑侦大队接市民方女士报警称:其因承包项目一事被堂姐方某某以及堂姐夫溥某诈骗 101 万元,请求公安机关处理。接报后,桐城市公安局刑

侦大队民警快速反应,认真梳理了方女士提交的案件线索并开展侦查工作,发现方某某、溥某确有作案嫌疑。

今年 4 月,方某某向报警人谎称自己的男友溥某系国家机关工作人员,现有一家国企单位采购价值百万元的端午节福利项目正在招标。溥某谎称认识该国企单位的领导,可以帮助报警人竞标。过程中,溥某、方某某虚构招标合同、伪造合同印章,并将虚假的合同交与报警人签订,后溥某、方某某以缴纳招标手续费、补缴税费、疏通领导关系等虚

假理由向报警人索要财物,报警人信以为真。至 9 月,报警人向溥某、方某某转账 50 余笔,共计 101 万元。

9 月 13 日,桐城警方将犯罪嫌疑人溥某、方某某抓获归案,并在犯罪嫌疑人溥某日常驾驶的轿车上搜查出多枚伪造印章以及虚假合同。

经查,溥某、方某某因前期做生意欠下巨额债务,遂产生了虚构项目、巧立名目骗取他人财物的想法,并成功骗取了其堂妹百万余元,骗得的财物除用于偿还前期债务外,还用于日常旅游消费、购买彩票等,挥霍一空。

一电话“引流”

诈骗窝点被捣毁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卢向波 通讯员 朱成德)近日,大观公安分局成功捣毁一个电话“引流”诈骗窝点,抓获犯罪嫌疑人 5 名,查获作案手机 20 台,电话卡 70 余张。

9 月初,经大观分局刑警大队民警侦查、摸排,发现在大观区某写字楼内藏匿有一电话“引流”窝点。9 月 8 日,刑警大队在安庆市区抓获 1 名该团伙成员,并联合菱湖派出所将该团伙其他 4 名成员抓获归案。

经查,该团伙以朱某某、江某某二人为首,在大观区某写字楼内设立一窝点。该团伙明知上线系电信网络诈骗,仍按照“话术”模板拨打上家提供的手机号码,以做股票配资为由,引导对方进入指定网络平台聊天群,从而为上家实施精准诈骗提供帮助。

目前,该 5 名犯罪嫌疑人均已被大观警方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办理中。

集中执行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

法院拘传 21 人 执行到位 27.93 万元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唐青)为进一步加大终本案件执行力度,最大限度兑现当事人胜诉权益,近日,宿松法院聚焦涉民生、企业、金融等执行案件,扎实开展“微动执行·终本清仓”集中执行行动,灵活采取多样执行措施,一天拘传 21 人,执行完毕 10 件,执行和解 11 件,执行到位 27.93 万元。

当天清晨,被执行人孙某成功被拘传到院。陈某与孙某借款合同一案,孙某共计欠陈某 4 万元,在 2023 年执行中孙某履行 1 万元后,剩

余 3 万元未付,与陈某达成和解协议后,孙某便“下落不明”。此次找到孙某并拘传到院后,孙某迫于执行威慑,第一时间将剩余 3 万元全部履行,案件执行完毕。

上午 10 时许,执行干警找到被执行人江某。在一起劳动合同案件中,江某一直未将 8000 多元工资给付给申请人。在申请人向法院申请强制执行后,江某也一直未履行。法院发布失信曝光后,热心群众提供线索,帮助执行干警成功找到江某,江某当场将工资还清,案件执

行完毕。

吴某与何某借款合同纠纷一案,吴某出于对何某的信任借款给何某,未料到期后何某将吴某拉黑,吴某故向法院起诉、执行。当日将何某拘传到院后,通知吴某来院处理,执行法官先对何某释法说理,释明不履行给付义务的后果后,何某主动就还款事宜与吴某协商。“法官,我们协商好了,他今天还我 4 万元,剩余款项在今年年底前全部还完。”何某现场履行 4 万元后,双方达成和解,案件终结执行。

9 月 18 日,在怀宁县洪铺镇,农技人员深入田间地头查看水稻长势,指导种植大户防治病虫害。

怀宁县实时监测农田的墒情、肥情、病情、虫情,有效提升田间管理水平,确保粮食丰收。

通讯员 檀志扬 赵林玉 摄



劳务分包非小事 耐心调解促和谐

本报讯(全媒体记者 周国庆 通讯员 吴颂)近日,经宜秀法院承办法官多次协调,一起建筑工程领域拖欠劳务费的劳务分包合同案件得到圆满解决。

原告丁某某系一家防水店老板,被告为北京某建设集团安徽分公司。2022 年 9 月,双方签订内部劳务分包合同,被告将自己承建的防水工程施工任务以建筑工程劳务分包的形式承包给原告。原告认

为,在工程期间,被告仅给付部分费用,余款 52863 元尚未支付,被告认为原告在施工过程中存在问题,给自己造成经济损失而拒绝支付劳务费。

案件受理后,经过承办法官的劝说,被告理解原告的不易,愿意承担责任,并提出以调解的方式来解决纠纷。调解过程中,被告因工程款未到位、资金周转困难,短期内难以履行债务,而

原告因多次催讨劳务费无果,对被告失去信任,表明不愿调解,案件一时陷入僵局。

承办法官设身处地为双方当事人释法说理,经多次沟通,原告同意继续调解。考虑到被告一次性履行债务较为困难,双方协商一致,由被告分期履行给付义务,并现场签订调解协议。

调解书具有法律效力,如果被告继续拖延,原告可申请强制执行。

房产出租

1、德宽路帆布厂综合楼 202 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 79.23 平方米,租金每月 600 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2、开发区菱北西路厦华花园 6-203 室,住宅楼,无家具,面积 111.63 平方米,租金每月 800 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3、湖心北路 1 号戏曲大厦北面裙楼 1-4 层,商业楼,总面积 1424 平方米。其中,1 层面积 290 平方,每平方米 45 元;2 层面积 378 平方,每平方米 35 元;3-4 层每层面积 378 平方,每平方米 32 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4、湖心北路 88 号广电大楼东楼 8 楼南面圆弧,面积 230 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 37 元(包含水、电、物业费)。

5、湖心北路 88 号安庆市广播电视台 B 号楼一楼,毛坯,面积 1212 平方米,租金每平方米 25 元(不包含水、电、物业费)。

出租咨询:阙先生
13905565826